

证券代码：300619

证券简称：金银河

公告编号：2025-034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年6月8日和2025年6月1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基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注意到近期“固态电池概念”受市场关注较大。经公司核实说明如下：公司近期与客户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是在固态电池领域展开深度合作，同时未来双方将继续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锂电生产基地，此次战略合作强化了公司在固态电池领域的技术布局；本次双方签订的为长期合作战略协议，截至目前，双方正根据战略规划有序推进中，但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短期内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公司将依据协议后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短期内预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对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进行了详细描述，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日